



两个人的芬芳

骆平◎著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两个人的芬芳



骆平◎著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两个人的芬芳 / 骆平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08.12

ISBN 978-7-5404-4301-6

I. 两… II. 骆… III. 散文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210824 号

两个人的芬芳

作 者: 骆 平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金国政

整体设计: 进 子 吴学军 蒋武智 郭 燕 李俏丹 蓉 蓉

排版制作: 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<http://www.hnwy.net>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长沙化勘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200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 = 980 × 720 mm 1/16

印张 = 13.75

字数 = 240,000

书号 = ISBN 978-7-5404-4301-6

定价 = 19.00 元

若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。

Contents

目 录

第一辑 1993 年亲爱的伦巴

- 家住狮子山 _002
- 蝉唱·蛙鸣·鸟啼 _005
- 当时的月光 _007
- 犹记得，当年深隐 _010
- 从干净的清晨开始梦想 _012
- 我的草木城市 _014
- 香樟树的记忆 _016
- 有首歌叫十年 _018
- 1993 年 亲爱的伦巴 _020
- 面朝大海 春暖花开 _025
- 玫瑰茶与木版画 _029
- 两个人的芬芳 _033
- 我折腾我快乐 _035
- 金色向日葵 _037
- 茉莉香片 _039
- 风逝的温柔 _041
- 童话凶猛 _044
- 2046 桂花香 _046
- 出租车上白日梦 _049
- 空心岁月 _051

第二辑 一个人的地老天荒

- 干干净净的初恋 _054
- 暖风 _056
- 深蓝色格子手帕 _059
- 青梅竹马 _061
- 月亮的脸 _063
- 爱是春天最绿的植物 _065
- 孤独的人是可耻的 _067
- 一个人的地老天荒 _070
- 时光倒流七十年 _072
- 人淡如菊 _074
- 感情动物 _076
- 温柔的摇滚 _078
- 昨夜西风 _080
- 四月裂帛 _082

第三辑 停在我心里的温柔

- 痛并且快乐着 _085
- 番茄情人 _089
- 停在我心里的温柔 _093
- 车前草 _096
- 茉莉绽放 _098
- 欲望号街车 _100
- 紫色蛊惑 _102

- 火山里的爱情 _103
- 惊世骇俗的真情告白 _106
- 一场游戏一场梦 _108
- 红水芋蓝水芋，我那繁花般的爱情 _110
- 美女朵朵的感情生活 _115
- 陪他一段 _117
- 坐看缘起缘灭 _120
- 贴身暗影 _122
- 你的眼睛背叛你的心 _125
- 倾国倾城 _131
- 心中还滴着昔日的雨点 _134
- 诗人生活 _136

第四辑 男人的芭蕾

- 香事纷繁 _139
- 安冬尼娅之花 _141
- 馥郁的生活主张 _143
- 傣姨的寂寞烟花 _145
- 像中国红啦飞驰 _147
- 湄公河的寂夜 _149
- 真丝情怀 _151
- 魔法男人 _152
- 你是我的英雄 _154
- 丝巾与甲壳虫 _156

- 万宝龙的落雪 _158
- 在丽江，暧昧低飞 _160
- 当时已惘然 _162
- 缤纷的红，温淡的蓝 _164
- 红楼梦最差妻子人选——王夫人 _166
- 红楼梦被忽略的最佳妻子人选——贾母 _168
- 红楼梦最佳丈夫人选——贾雨村 _170
- 红楼梦中不能嫁的男人——贾宝玉 _172
- 红楼梦最佳情人人选——平儿 _174
- 黑白玫瑰 _176
- 怒放的爱情 _178

第五辑 我来了，我是那个含泪的射手

- 我来了，我是那个含泪的射手 _181
- 微风中的信物 _185
- 破碎的破碎的温柔 _189
- 冬天的风之花 _194
- 青木瓜之恋 _199
- 情书的故事 _203
- 飞鸟和游鱼 _205
- 海市蜃楼 _208
- 冷的记忆 _211

第一辑

1993 年亲爱的伦巴

主题：

回忆往事,以及与亲情、友情有关的日子

家住狮子山

在微薰的风里，喝茶赏花，是一景；

在较为空旷的农田里放纸鸢，是一景；

在菜花地里朝着过往的火车挥手喊叫，又是一景。

从前，对于菜花有点惧怕。家里的大人说，菜花黄了，狗就疯了。狗一疯，便藏进广阔的菜花地里，遇人经过，猛扑猛咬，速度奇快。被疯狗咬过的人会患上恶疾，趴在地上汪汪叫，捡肉骨头吃，逮谁咬谁，包括狗，简直可怕至极。年纪小的时候，总觉得狂犬病患者不是病死的，而是脏死的。长辈们教的绝招是，疯狗虽凶猛，但反应有问题，尤其不擅转弯，因此见了不对劲的狗，只要不停地绕着弯跑，一定能摆脱。这法子究竟灵验不灵验，不知道，没机会尝试。至于狗发疯与油菜花的关联，也不晓得是否类似于花痴症跟季节的关系。

其实在春天的植物里，菜花是比较贱也比较嚣张的一种，其整体的恢弘壮丽十分抢眼。菜花泛黄，是在二月末，但真正摧枯拉朽势如破竹，却是在三四月间。起初是含蓄温柔的一点颜色，几乎是在刹那间，如烈火干柴一般的，就成了厚实绚烂的一片。原野里的菜花，多半绵延数公里，烂醉深浓，看久了使人眼晕。有情致的却是水边的，不求水质至清，映着微黄的花、苍绿的茎叶，疏朗摇曳，倒有古典诗词的浅淡婉约。

家住的地方，叫做狮子山。实则无山，不过一带迤逦缓坡，散布着阡陌纵横的田地以及百余家花农，一道铁轨蔓延其间，不时有火车轰鸣而过。早年间，这里颇为热闹，春来满眼花枝荡漾，一派绿肥红瘦。似乎有一两年间周遭的农民甚至圈起绳子来

卖门票。可惜坡壁绵长，处处是缺口，防不胜防，稍微熟悉路径的，必定有办法逃过票口。票没卖出几张，抬眼看，却是游人如织，只得罢了。

附近花农众多，二月菜花黄，三月桃花盛，四月槐花开。狮子山有花有坡有树林。在微醺的风里，喝茶赏花，是一景；在较为空旷的农田里放纸鸢，是一景；在菜花地里朝着过往的火车挥手喊叫，又是一景。

那些年，周末的去处甚为有限，拖家带口挤一个多小时公交车来狮子山感受野趣的大有人在。餐馆也没有，花舍也没有，自己带一块塑料布，寻个平坦处，摆出糕点甜食，吃得津津有味，若特意准备了一罐卤鸡爪，那便是美饕了。后来有了穿行的小贩，卖丁丁糖，卖豆花凉面，卖冰糕。再后来有了露天茶舍，五分钱一杯的红白茶，热气腾腾，茶舍发展壮大，成了后来的农家乐。农家乐茁壮成长，占了花地修院落，花树骤减，喝茶的人少了，看花的人也少了，春游的人坐在牌桌边。那是后话了。

周围有学校。学生喜欢在这儿野炊，挑背风的林子，刨一个坑，垒起灶，填上树枝树叶，生起火来。大多煮饺子抄手，买现成的皮和馅儿，包好就下锅。正儿八经炒菜焖饭的，却是少数。大学生往往携一台录音机，大声放着流行歌曲，邓丽君、龙飘飘，甜腻的嗓子，哀怨的表白。野炊过后，留下一个个黑漆漆现成的坑洞，下次来的人就省事了。

那时我上小学。小孩子的眼睛里，狮子山也算山，高大逶迤。我们的口头语是：走，去爬狮子山。所谓的“爬”，倒是货真价实，专拣那没路的斜坡，抓住乱藤野蔓，手脚并用，攀缘而上，胸中充满探险者的豪情，很是痛快。野炊是每年春天的必修课，早早地就明示暗示着班主任，早早地就拉帮结派搞着小组，早早地就闹着吃什么喝什么，最后仍旧是包饺子。但包饺子也包出了花样，包成兔子形状的、波浪形状的，什么都有，完了煮一锅糊糊的面皮肉末，照样吃得香。

记忆最深刻的那一次，大概十岁，或者是十一岁的样子。与一名皮肤很白、眼睛很黑、洋娃娃似的男生在一组。吃过饭，一位衣衫褴褛的老婆婆佝偻着经过，背了半背篋柴火。那男生见状，立即把剩下的柴啊树枝啊全给了她，额外还塞给她一瓶尚未启开的汽水。我被感动得一塌糊涂，当即就爱上他。我被我的初情折磨着，天天穿了自以为漂亮的毛衣，想尽办法在他面前晃来晃去。一个多月过去了，他仿佛置若罔闻，渐渐地我也忘了我的爱，不再理睬他。

如今想来，很是感慨。想想那场模糊的感情旧事，年少时竟懂得选择心地善良的男孩子，竟懂得搔首弄姿去争取，竟懂得在恰当的时间放弃，简直可以用来做一本《少女情怀指南》。原来十来岁的小女孩子真是不可小觑。可惜啊，长大以后，我是个最

糊涂、最执著又最爱死撑的女子。

前两年，喜欢邀城里的朋友逛一逛花事衰减的狮子山。朋友临走时总要兴致勃勃买一束新摘的马蹄莲。如今种植马蹄莲的花地已不复存在，狮子山的好些花田变成了柏油路，花没有了，树林也没有了。春天再来时，我坐了很久很久的车，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，隔着车窗，看别处那满山满坡的菜花开。

蝉唱·蛙鸣·鸟啼

抬头是一卷浓墨重彩的国画，天空云舒云卷，斜阳如炽。

我常细细琢磨：天边那发红的一块，是不是课文里读到的火烧云？

父母供职的学校在远郊，毗邻乡村。当时车路并不畅通，公交车拥塞不堪，车程冗长，到市区溜达溜达，往往是一桩大事，因而大伙都怀着一颗老农般朴素的心，将乘车外出称为“进城去”。进城去，也便由此成为生活质量的标志，成为一种懂得情调享受生命的象征。然而风水轮流转，而今闲适的市民，逢假日举家前往农家乐，在苍绿的植物棚架下，坐着吱呀作响的竹椅，打一天的小麻将，吃两餐野菜野果，美其名曰聊聊天、透透气。真不一样了。

当年，我们的房子恰在围墙边，墙内是高等学府错落有致的建筑群，墙外却是广袤田舍。家住五楼，虽无楼顶花园之趣，但眺望农人稼穡的田园风光，倒是别有一番韵味。放学后，我喜欢呆在阳台上，搬了小桌小椅，先写作业，然后伸伸懒腰，靠在扶栏边，看风景。

抬头是一卷浓墨重彩的国画，天空云舒云卷，斜阳如炽。我常细细琢磨：天边那发红的一块，是不是课文里读到的火烧云？俯身则是一幅清淡隽永的素描，是粗铅笔潦草勾勒出的那一种：匆匆收工的农人，头戴斗笠，挑一箩筐农具，行进在小径上，稀稀落落的，间或过去一个，又一个。夏季炎热，农夫总在黄昏劳作，执一黑色大水瓢，从一眼小井中舀出水来，均匀地泼在田地中。目力可及的那片地，作物甚丰，主

要是各色蔬菜，间或点缀一小簇花田，开红玫瑰，开马蹄莲，在那时都属稀罕的品种。田中央还搭有一破旧木屋，仅一床一褥，早年尚有壮年汉子居住看守，后来渐渐荒废了，也许是偷窃瓜果的贼已然绝迹，且一旦果蔬的损失亦不再事关温饱吧。

后来，田地征用。那一年的秋天，割了最后一茬韭菜，农人便搬离了。围墙拆迁，改建到百米之外，圈进很大一块农田。那田，荒芜了好几个月，在丰腴的地里，竟缓缓长出一些绿苗。雨水一阵一阵下过，于是又看见油菜花开、花谢，菜叶疯长。掐回一把来，用白水煮了，平素被我百般抗拒的苦油菜居然有了一股淡淡的清甜，无比美味。

那时恋慕的一个男生，就住在对面楼房中，中间隔着一棵丰茂大树，树叶恰恰阻拦了我彷徨的视线。至夜，从枝叶的间隙处，可窥见他窗口的灯，暧昧、暗淡，随风晃动不休，一如我盲目的初情。从爱上他开始，爱上了诗，在落日的阳台上，凭栏背诵了不少凄伤的古典诗句，例如“春心莫共花争发，一寸相思一寸灰”等等；《诗经》里生僻的句子，也统统念过。

母亲后来年高体丰，爬楼梯吃力，迁至低层。其时，周遭农田已成宽阔马路，商厦林立，车流熙攘。令人快慰的是，新家仍在围墙边，墙外是残存的农舍竹篱，攀至高处，可见池塘田地，茂密的竹林深处散落着农家小院。可惜家住二楼，为高墙所阻，只偶见探过墙头的树枝。有好事者将墙壁凿一小洞，到了春天，洞口便有了桃花的殷红、梨花的霜白。墙内是一处坡壁，房屋落成后，种植了好些秧苗。起初未知端倪，年月渐逝，林木成荫，杂草蔓延，有鸟飞来，在树中做窝，终日可闻清脆鸟语。一家居城中的朋友在此借宿一夜，翌晨惊叹道，我听见真正的鸟叫了！

不止鸟啼，在盛夏的夜晚，屋外尚有虫声，有蝉唱，有不远处隆隆而过的火车轰鸣。最为难得的是，墙外池中羁留着一群青蛙。每至夏秋之夜，蛙声齐鸣，如鼓鸣山涧，起伏跌宕，骤起骤歇，至黎明，戛然而止。我的睡眠因此而热闹起来，有美梦厮守，有天籁缠绵。

后来，有了自己的房子，在所谓的高尚社区里，人工修剪的草坪绿茸茸的，花圃缤纷，泳池湛蓝。入夜了，躺在床上，万籁俱寂，没有任何声响，我突然失眠了。在无眠的恍惚中，有蛙鸣、鸟啼依稀而来，有泥土的郁香依稀而来，有风过竹林时的窸窣依稀而来——

想想看，回不去的，何止是青春年少的情怀，还有，还有我那酣睡蛙声里的夜。

当时的月光

那些花，那些蝴蝶，它们被尘埃迷离了双眸，
沉重得失去了飞翔的欲望。

中秋的晚上，没有月亮。淡淡的云层间流动着绚烂的光芒，但那不是月色，而是灯火的映影。满城灯火啊。

在重庆念大学的时候，常常于半山间或是江岸边看月。玩伴们总是携着啤酒，喝酒、唱歌，甚至无妄地喊叫。寒露沾衣，孤笛长鸣。所谓少年不识愁滋味，我们并没有悲凄的感怀，胸中自是一番远走天涯的豪情。

有一年，与一个朋友，在校园外的马路上散步清谈。朋友是藏族人，在天蓝草盛的康定长大，有一颗勇敢善良的心。

那是阴天，我们却遇见了传奇的一幕。突然间，月亮毫无征兆地，从厚厚的乌云中一点一点侧身曳动而出。是一轮圆满的月。菲薄、清凉、静寂。停留片刻，缓缓地、缓缓地隐身没入云中。如此循环往复。仿佛月亮与云彩正在做着精彩的游戏。

我们驻足仰望，那场景美得让人窒息。朋友感叹：人生有此夜晚，余愿足矣。他是个有真性情的男孩子。可以为爱奋不顾身的那种，可以徒步行走无人区的那种。

一起看月亮的，还有一位俊秀的男人。不管是晴朗的、还是微雨的天气，我们一定会从嘈杂的小酒吧走出来，怀着蓝调音乐般的微醺，在沿江的大路上，一夜一夜不厌倦地晃荡着，盲目等待月出。

然而在有关他的回忆里，月亮从未现身。我记得路两边绿森森的山，高大的香樟树。山和树的影子重重叠叠，映入天空，永远是一派阴暗欲雨的深色。

我们很少说话，他有时哼歌，有时抽烟。我喜欢他的嗓音，也喜欢浓浓烟卷的味道。还有他的脸，虽然年轻，可是已经有了无法掩饰的颓唐与倦怠。少不更事的我，喜欢这样的繁复。

在他的眼里，我是一张小小的圣诞卡片，单面、简单，一目了然。而在我的心里，他是一本厚实的书，每一页，都蕴藏着文字的华丽与隐秘。有一度，我对这本书充满向往。无论他是怎样温和地、哀伤地解释着，我始终固执地觉得自己是那个漫游仙境的爱丽丝，眼前只有神秘的美景，没有狰狞的芒刺。一个沧桑的、受尽伤害的男人，很难面对一双干净无邪的眼睛。这是我后来才明白的道理。

分开七年以后，打电话给他。他立即认出我的声音。他依旧单身一人，没有结婚，身边有大量女友，但任何一个，都逃脱不了他两个月的疲惫期。他的感情，犹如一架风车，转啊转。他告诉我他想念我。我静静倾听，其实我很想很想问问他还去看月亮吗。可是最终，我什么都没有说。我已不再是那个狂热执著的小爱丽丝。

工作了，一群激情满怀的孩子在不同的城市、不同的虚情假义之中生活，雪白的生命画布被渐渐浸染得斑斓而又千疮百孔。

那个藏族男孩子，跳槽多次，失恋多次。有一晚，他喝醉了，从很高的山崖跳下去，幸而底下柔软的沙滩承接了他的身体。我猜，他是在找寻飞翔的感觉。因为曾经，我们都以为自己拥有一双所向披靡的翅膀，能够飞往理想的海市蜃楼。

秋凉时，有同学自贵州来。大家约在一间火锅坊见面。几个小女人拎着购物袋，穿过尘土飘扬的街道，坐下来，招手要菜谱。一律的素菜。小口喝茶。怕长胖。于是传授保持身材的经验。有人练瑜伽，有人游泳。然后就是闲话。谁谁的老公升迁了，谁谁离婚了。我坐在她们中间，沉默，发怔。

对面的女同学，穿着棉质T恤，是雏菊的颜色，肩膀上有一朵栩栩如生的花，蝴蝶花，展翅欲飞的样子。她的面孔是精致的娇嫩的，她略微矜持地微笑着，向我们宣扬一种名牌化妆品的功效。

没有人提到月亮。

建在山边的大学宿舍，对着一大片空袤的乡村。熄灯以后，月光就肆意潜进来了，落在地面，落在床侧。有人说，晒月亮啊。女孩子们就裹着床单，赤脚奔到天台上，在温暖的光芒中嬉闹、跳舞。在青春的房间里，从来就没有过黑夜的降临。

是的，她们已经忘记了女生宿舍的月光，让我无比眷恋的月光。她们是快乐的。

我却是忧伤的。我知道，那些花，那些蝴蝶，它们被尘埃迷离了双眸，沉重得失去了飞翔的欲望。而从前啊——

从前，我们是轻盈的天使，在清澈的月光里慢慢飞。

犹记得，当年深隐

葱葱郁郁绿意深浓的大学时光，在我眼中，其实最宜隐居。

暮春的时候，空气里微微弥散着草木清香，每每令我想起我的大学。那是一所花事繁盛的学校，多山、多岩、多林木，移步间，尽是植物幽凉的暗影。夏天，荒草及膝，数不尽的野花野果。秋日，百木凋零，满地落叶，淡黄深褐的，在稀薄的阳光里，被风逐着，慵懒地一步步，不情不愿朝向天边去。

记忆里的校园，颇有意象派画家的风格，不讲究中规中矩的规划手法。三步可见野石，五步可见乱树，荒地陡坡更是不计其数。草木也凌乱，犹如一张粗铅笔的素描，在大风里，尽是起伏潦草的线条。宋代词人有一句：“新烟禁柳，想如今、绿到西湖。犹记得，当年深隐，门掩两三株。”非常美，非常惆怅，令人想起遥远的隐士生活，穷困并诗意着，对着一株菊花，发尽牢骚，末了冻死霜雪中，多么棒。

我一直坚持以为，今时的深隐，并不是遁身荒僻无人处，亦非古人崇尚的大隐隐于闹市那种，而是在校园。葱葱郁郁绿意深浓的大学时光，在我眼中，其实最宜隐居。

当年念的是中文，一门参禅悟定的学科。诗词歌赋以外的生命真义，可忖度，可品评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阅读与体验，每个人都有一番惊世骇俗的言论，犹如电影《青青珊瑚岛》里的少年男女，在精神的蒙昧与荒凉中，在自然的荫庇与教化中，为师自通，渐渐懂得灵性之妙以及野蛮之美。

大学时，我被叫作小猪，散漫、懒惰、贪吃、勇敢。干净透彻的心，不为名利累，不为衣食忧。逃课睡觉，做媒人，傍着恋爱中的女同学瞎起哄。那时心性透明，凡事